

#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文件

深龙人复〔2016〕38号

##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关于曾怡等职务聘任和解聘的批复

区建筑工务局：

经研究，同意聘任：

曾怡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综合财务科科长，聘期至2017年7月；

杨艳玲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市政工程三科科长，聘期至2017年7月；

陈乐衡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市政工程二科副科长，聘期至2018年4月；

黄俊峰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技术管理科副科长，聘期至2017年11月。

解聘：

曾怡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档案信息科科长职务；  
杨艳玲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水务工程科科长职务；  
陈乐衡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技术管理科副科长职务；  
黄俊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合同预算科副科长职务。  
此复

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

2016年1月26日